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李富志	董事	因出差不能参加会议	闫荫枞
梁耀武	董事	因出差不能参加会议	吕和平
罗健	董事	因出差不能参加会议	吴建伟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年大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化岗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冯健

公司负责人年大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化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健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68,390,376.63	3,399,076,213.29	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845,327,691.82	806,129,711.66	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1	1.92	4.6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072,257.05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5		不适用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76,091.24	11,076,091.24	-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4	0.0264	-7.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	0.023	-2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4	0.0264	-7.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1.32	减少0.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1.17	减少0.3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451.08
所得税影响额	-336,257.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502.74
合计	936,788.41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48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353,625	人民币普通股
施玉庆	4,827,2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	3,095,156	人民币普通股
吉宁	1,9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伟军	1,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永洪	1,626,253	人民币普通股
张礼佩	1,452,200	人民币普通股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60,900	人民币普通股
彭桢	1,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文俊	1,17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事项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20346.36 万元，增幅55.63%，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办理银行承兑保证金增加。

2、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9689.31万元，减幅66.42%，主要原因是母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付款转出。

3、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1929.8万元，增幅85.78%，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海普康药业有限公司借出款项所致。

4、开发支出较年初增加300万元，增幅36.27%，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增加新药开发支出。

5、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741.95万元，增幅36.37%，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计提所得税及缓缴三月份增值税所致。

6、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410.69万元，增幅115.33%，主要原因是银行利息未到结算期。

7、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968万元，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收到驻马店市财政局公租房建设款所致。

利润表事项

8、营业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862.45万元，增幅39.11%，主要原因是母公司营业费用增加及一季度子公司河南天方华中药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而上年同期未并入所致。

9、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76.81万元，增幅4022.16%，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及子公司河南天方华中药业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10、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89.18万元，增幅399.15%，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11、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331.13万元，增幅511.12%，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额增加。

1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同期增加2243.31万元，增幅707.57%，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收到驻马店市财政局公租房建设款及子公司河南省医药有限公司拆入通用天方集团资金所致。

13、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870.29万元，增幅46.72%，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期支付耕地占用税所致。

14、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16272万元，增幅45.49%，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15、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530.3万元，增幅32.19%，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同比增加，偿付利息相应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2年公司产品产销两旺，发展势头良好，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了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和公司的发展，决定不分配不转增。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年大明

2012年4月20日

证券简称：天方药业 证券代码：600253 编号：临2012—019号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暨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12年4月19日上午8:3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现场出席董事4人，董事李富志先生因出差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闫荫枞先生代为表决，董事梁耀武先生因出差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吕和平先生代为表决。董事罗健先生因出差不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吴建伟女士代为表决。独立董事董家春先生、陶涛先生、何伟先生、屈凌波先生采取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年大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修改《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变更公司营业执照，现需修改公司章程如下：

原章程第十八条为：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42,000万股，发起人持有3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1.43%。其中，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298,721,63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1.12%；驻马店市液化公司301,38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72%；驻马店市佳梦燃气具有限公司301,38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72%；驻马店市飞龙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301,38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72%；驻马店市第一造纸厂374,20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89%。

经国务院国资委【2005】1492号文件、中国商务部【2006】64号文件的批准，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向住友商事株式会社转让67,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向住友商事（中国）有限公司转让1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股权转让后，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持有公司214,721,63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1.12%。

2006年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实施后，第一大股东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持有182,853,62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3.54%；第二大股东住友商事株式会社持有67,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第三大股东住友商事（中国）有限公司持有1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其他股东持有公司153,146,37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46%。

现修改为：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42,000万股，发起人持有3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1.43%。其中，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298,721,63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1.12%；驻马店市液化公司301,38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72%；驻马店市佳梦燃气具有限公司301,38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72%；驻马店市飞龙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301,38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72%；驻马店市第一造纸厂374,20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89%。

经国务院国资委【2005】1492号文件、中国商务部【2006】64号文件的批准，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向住友商事株式会社转让67,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向住友商事（中国）有限公司转让1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股权转让后，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持有公司214,721,63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1.12%。

2006年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实施后，第一大股东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持有182,853,62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3.54%；第二大股东住友商事株式会社持有67,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第三大股东住友商事（中国）有限公司持有1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其他股东持有公司153,146,37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46%。

2007年公司限售股份陆续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公司股东陆续出售公司股份。其中，第一大股东河南省天方药业集团公司（2008年更名为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公司股份16,5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93%；第二大股东住友商事株式会社出售67,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第三大股东住友商事（中国）有限公司出售16,8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66,353,62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9.61%；其他股东持有253,646,37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0.39%。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中国银行驻马店分行申请4亿元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特向中国银行驻马店分行申请总额为4亿元银行综合授信业务，该项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由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我公司部分厂房、土地进行抵押。为此，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给予如下授权：

1、同意在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向中国银行驻马店分行申请总额为4亿元银行综合授信业务。

2、授权董事会为上述业务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于2012年5月11日（星期五）上午8:30，在河南省驻马店市光明路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股东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议程：

1、审议修改《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公司向中国银行驻马店分行申请4亿元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二）参加会议对象

1、2012年5月7日（星期一）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3、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也可用信函或者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5月9日（星期三）（上午8:30—11:30 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河南省驻马店市光明路2号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姜新根、李 娇 联系电话：0396—3823517

传 真：0396—3815761 邮政编码：463003

（四）其它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特此公告！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19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小姐）代表本人出席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按照以下指示表决：具体指示请以“√”表示）：

	同意	反对	弃权
1、审议修改《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公司向中国银行驻马店分行申请4亿元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权未做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2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朱双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679,881,029.22	659,406,555.55	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25,836,704.41	614,078,884.65	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95	6.82	1.9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083,693.66		-38.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38.05%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0,665,719.85	66,476,117.50	-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57,819.76	10,657,179.56	10.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1.79%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1.58%	0.1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33,500.00	
合计	756,500.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6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5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招行新股22	4,114,69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53,296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5,2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89,28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79,20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870,376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非凡17号资金信托	857,352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761,108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非凡18号资金信托	755,193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朱双全	20,925,000	0	0	20,92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朱顺全	20,925,000	0	0	20,92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王斌	2,588,625	0	0	2,588,625	上市承诺	2013-2-11
黄金辉	202,500	0	0	202,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兰泽冠	202,500	0	0	202,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杨波	202,500	0	0	202,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曾爱莲	202,500	0	0	202,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左新举	135,000	0	0	13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鲁丽平	135,000	0	0	13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李冬生	135,000	0	0	13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陈曦	135,000	0	0	13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梁珏	135,000	0	0	13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刘胜荣	135,000	0	0	135,000	上市承诺	2013-2-11
戴远征	67,500	0	0	67,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饶峰	67,500	0	0	67,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朱献民	67,500	0	0	67,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王玉宾	67,500	0	0	67,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宋军	67,500	0	0	67,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田梅	67,500	0	0	67,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田凯军	67,500	0	0	67,500	上市承诺	2013-2-11
合计	46,531,125	0	0	46,531,125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4279.78万元，环比增加78.52%，主要系本期次氯酸钙销售货款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2、应收利息期末余额162.44万元，环比下降43.63%，主要系前期应收利息本期收到所致。

3、应付帐款期末余额770.65万元，环比增加176.64%，主要系本期采购原材料货款尚未支付所致。

4、预收账款期末余额636.28万元，环比增加344.23%，主要系收到客户货款尚未发货结算所致。

5、应交税费期末余额521.34万元，环比增加102.93%，主要系企业所得税款尚未支付所致。

6、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582.06万元，环比增加44.13%，主要系出口销售产品国外运保费尚未支付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管理费用同比增加41.21%，主要系公司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2、财务费用同比减少35.74%，主要系公司因采用远期结汇汇率导致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3、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36.93%，主要系公司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8.05%，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50.78%，主要系本期采购设备减少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12年第一季度，公司的经营计划得以有效执行，经营业绩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665,719.8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74%；营业利润12,533,323.8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99%；利润总额13,423,323.8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57,819.7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33%。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贸易产品次氯酸钙和着色剂出口销售额下降所致；净利润同比持续增长，主要系电荷调节剂销量增长及投资收益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目前彩粉产业化项目正处于设备安装调试阶段；主体厂房、配套公用系统工程及环保工程建设已完工，主体设备已安装就位，正在实施生产自动控制系统安装及工艺管线连接工程；且部分关键工艺系统已提前完成设备及自动控制系统调试。同时，强化人才团队建设，加大研发项目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1项（《静电荷显影用碳粉的制造方法》专利号：CN200810048434.3）；新增专利申请2项（《静电图像显影用载体的制造方法》及《静电图像显影用低密度载体芯材及其制备方法和载体及其应用》）。

（二）公司发展展望

2012年公司将有序贯彻执行年度经营计划。首先，在市场开拓上，公司将继续采取“依托自主品牌重点拓展国际知名大企业”的方针，依托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和销售网络，通过参与全球重点展会、行业技术会议以及三大行业杂志宣传等方式扩大鼎龙品牌的全球影响力，增强快速市场应变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同时，全面开启与全球电子信息化学品及办公耗材领域重点厂商、产业配套商、渠道经销商等之间的紧密合作，提高彩色聚合碳粉及相关主营产品的市场份额；其次，加大研发经费投入，花大力气重点研发市场中主流的多品牌多型号彩色聚合碳粉，把最优势资源集中在最具潜力、最能提升客户价值的彩色碳粉新品种开发上，并提升产品的跟踪配套能力；最后，根据公司和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在控制风险和保证股东利益的情况下，积极寻找行业上下游及业务相关领域的整合机会，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

（三）经营中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应对措施

1、虽然公司彩色聚合碳粉产品指标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生产成本和预期市场售价均有明显优势，但由于该产品一直为日本、欧美等彩色碳粉厂商垄断，销售模式较为成熟，公司作为首次进入该细分市场的生产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同时，伴随着公司电荷调节剂产能的逐步释放，未来该产品的生产成本、销售价格等都有可能与公司预期产生差异，且竞争对手市场策略也值得关注。两个募投项目产能的顺利释放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变化情况，公司将在后续工作中加强监管及市场开拓力度，确保项目尽早产生效益。

2、通胀的大背景下，化工行业整体成本压力增长。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努力通过管理水平提升以及强化技术创新等方式减低成本上涨风险。

3、公司大部分出口业务均以美元定价及结算。如果未来人民币持续升值，可能导致企业汇兑风险加大，并对净利润产生直接影响。同时，作为高科技企业如果公司未来所享有的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在后续年度获得的补贴收入将具有不确定性。此外，公司出口销售还存在着因国际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世界经济衰退、贸易壁垒加强带来的下滑的风险。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锁定承诺	截止报告期，以上承诺均得到遵守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截止报告期，以上承诺均得到遵守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738.4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35.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荷调节剂技术改造	否	8,500.00	8,500.00	0.00	8,970.54	105.54%	2010年12月31日	352.40	是	否
彩色聚合碳粉产业化	否	6,000.00	6,000.00	0.00	6,124.53	102.08%	2012年07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500.00	14,500.00	0.00	15,095.07	-	-	352.40	-	-
超募资金投向										
南通龙翔化工有限公司项目	否	3,740.00	3,740.00	0.00	3,740.00	100.00%	2011年08月04日	233.13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740.00	3,740.00	0.00	3,740.00	-	-	233.13	-	-
合计	-	18,240.00	18,240.00	0.00	18,835.07	-	-	585.5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彩色聚合碳粉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额使用。因当地政府对项目建设阶段性审批工作进度及相关验收标准的调整(环保及安全生产许可等)，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工作较原计划有所顺延。目前，彩粉产业化项目正处于设备安装调试阶段；主体厂房、配套公用系统工程及环保工程建设已完工，主体设备已安装就位，正在实施生产自动控制系统安装及工艺管线连接工程；且部分关键工艺系统已提前完成设备及自动控制系统调试。该项目不存在严重影响其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公司2011年8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3,740万元投资南通龙翔化工有限公司，取得该公司44%股权。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投资发表了同意意见。报告期内，该企业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经公司2012年4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剩余超募资金19,498.40万元暂未做出使用安排，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2010年3月2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6,363.2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核准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0】第2-0136号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已按计划项目投入，部分剩余超募资金暂未做出使用计划。公司管理层基于企业长远发展规划，同时本着为全体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正在审慎选择投资项目。部分剩余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将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及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告。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52,374,496.01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87,937,060.15元。公司2011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412,007,721.30元。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9,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3,60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4,500万股。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9,000万股增至13,500万股。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1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未经审计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双全

2012年4月19日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董事长刘锡汉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总会计师吴建石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财务部总经理孙志龙先生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刘锡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吴建石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财务部总经理孙志龙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867,610,083.15	19,169,585,506.46	3.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4,729,786,839.05	5,003,630,191.29	-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9	1.47	-5.47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170,924.63		-2,083.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18		-2,083.10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352,378.41	-273,352,378.4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5	-0.080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16	-0.081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5	-0.080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2	-5.6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5.6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09,816.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73.58
所得税影响额	-1,242,322.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27.11
合计	3,703,040.72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9,09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1,458,942,535	人民币普通股1,458,942,53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沪	4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45,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2,124,000	人民币普通股32,124,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5,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15,7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15,000,000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10,362,042	人民币普通股10,362,042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金陵船厂	10,362,042	人民币普通股10,362,042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265,628	人民币普通股5,265,628
陈梅君	5,180,563	人民币普通股5,180,56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31,500	人民币普通股5,031,500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财务指标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变动幅度(±%)
1、短期借款	2,092,236,770.00	1,542,841,810.00	35.61
2、应付账款	683,691,294.49	423,533,764.88	61.43
3、应付职工薪酬	32,100,018.73	18,453,157.78	73.95
4、未分配利润	-292,465,300.99	-19,112,922.58	1430.20
5、应收票据	11,700,000.00	33,089,828.50	-64.64
6、应收账款	559,165,162.84	425,308,864.96	31.47
报表项目、财务指标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7、营业成本	1,511,970,948.57	1,095,883,070.38	37.97
8、财务费用	177,230,795.27	128,918,425.29	37.48
9、营业利润	-277,389,594.04	-93,978,299.06	195.16
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352,378.41	-95,909,709.05	185.01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0,924.63	2,025,663.91	-2083.10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278,675.28	1,303,157,837.58	-60.54

注释：

1、主要是报告期内短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主要是报告期内尚未支付的燃料油款、滑油费增加所致；

3、主要是报告期内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及远期激励款项所致；

4、主要为报告期利润亏损所致；

5、主要为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6、主要是报告期内尚未收到的运输收入增加所致；

7、主要为报告期内折旧等刚性成本增加以及燃料油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所致；

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贷款增加，以及在建船舶转固后借款利息费用化所致；

9、主要为报告期内国际油运市场运价低迷，燃油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以及折旧等刚性成本增加所致；

10、主要为报告期内国际油运市场运价低迷，燃油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以及折旧等刚性成本增加所致；

11、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亏损所致；

12、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3.2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定向增发承诺及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南京油运于2010年1月12日承诺：除本次认购的长航油运非公开发行股份按规定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外，目前拥有的其他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亦不转让。

履行情况：切实履行相关承诺。

2、增持股份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南京油运于2010年7月13日首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并计划在未来一年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继续增持。后续增持拟动用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增持价格不高于6.80元/股，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首次已增持部分）。南京油运同时承诺，在后续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履行情况：切实履行相关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会出现亏损，原因如下：

1. 国际油运市场运价低迷，导致公司主要船型VLCC和MR经营亏损；

2. 国际油价上涨导致公司燃油成本上升。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现金分红事项。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锡汉

2012年4月20日

股票代码：600087 股票简称：*ST长油 编号：临2012-012

债券代码：122998 债券简称：04长航债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2011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2年4月1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2年4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并同意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新加坡分行”）申请2000万美元贷款，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下关支行（以下简称“中行下关支行”）开立以中行新加坡分行为受益人的保函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我公司向中行下关支行提供反担保；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新加坡分行”）申请1000万美元贷款，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城北支行”）开立担保函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我公司向交行城北支行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长航油运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临2012-013）。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审议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长江油运公司（持股比例为54.92%）提议，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时间、地点及其他事项均不发生变化。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单位（人）对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的投票意愿如下（在表决项后面的方框内打“√”）：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	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8.1	选举朱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2	选举李万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3	选举段彦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4	选举余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5	选举丁文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6	选举姜庭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7	选举茅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8	选举胡正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9	选举裴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	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9.1	选举刘毅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9.2	选举邹志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9.3	选举罗治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0	关于2012年度船舶抵押的议案；			
1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聘任2012年度公司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签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2012年　月　日至2012年　月　日

股票代码：600087 股票简称：*ST长油 编号：临2012-013

债券代码：122998 债券简称：04长航债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下关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

本次为中行下关支行担保2000万美元，累计为其担保2000万美元；

本次为交行城北支行担保1000万美元，累计为其担保1000万美元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人民币34000万元、美元8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新加坡分行”）申请2000万美元贷款，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下关支行（以下简称“中行下关支行”）开立以中行新加坡分行为受益人的保函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我公司向中行下关支行提供反担保；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新加坡分行”）申请1000万美元贷款，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城北支行”）开立担保函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我公司向交行城北支行提供反担保。

公司于2012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反担保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反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长航油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为新加坡，负责人李万锦，注册资本：17,953.3518万新元，主营业务：船舶租赁、管理、油品运输。截至2011年12月底，新加坡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68,910.39万元，负债总额为316,410.21万元，净资产为52,500.18万元，资产负债率85.77%（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将与中行下关支行签订《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申请书》，与交行下关支行签订《开立担保函合同》。具体权利义务将依据双方合同约定。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通过向为新加坡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提供反担保，可以为新加坡公司争取有利的融资条款，符合本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意向为新加坡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提供反担保。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包括本次担保，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含对子公司担保）人民币34000万元、美元8000万元，约占最近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6.87%，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担保总额未超过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六、被查文件目录

1、长航油运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087 股票简称：*ST长油 编号：临2012-014

债券代码：122998 债券简称：04长航债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4长航债”暂停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公司2010年、2011 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2012年4月23日起暂停公司“2004年中国长航油运企业债券”上市，债券简称由“04长航债”更名为“长债暂停”。

本公司承诺：在“2004年中国长航油运企业债券”暂停上市期间，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债券发行人的有关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12-011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刘宗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延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元忠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1,100,261,755.69	1,112,588,888.28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73,424,579.77	760,134,983.10	1.75%
总股本(股)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44	7.31	1.7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11,785,105.86	188,483,685.94	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89,596.67	10,177,491.30	3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437,829.25	46,534,700.65	-17.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7	0.45	-1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0	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1.4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1.05%	0.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3,571.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496.21	
所得税影响额	-124,510.12	
合计	705,557.3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65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薛建平	1,4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乃强	1,4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远志	1,4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迁西县嘉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43,5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文志	477,336	人民币普通股
肖利豪	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黎少平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董建军	287,8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1,413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34.01%，主要是公司年初应收票据到期所致；

2、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54.04%，主要是职工备用金增加所致；

3、应缴税费较年初增加88.44%，主要是尚未支付3月份实现增值税所致；

4、应付利息较年初减少100%，主要是已支付银行借款利息所致；

5、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32.81%，主要是支付押金所致；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下降46.13%，主要是偿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加173.25%，主要是：(1)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2)自2011年7月增加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所致；

2、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30.64%，主要是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去年同期资产减值损失转回冲减所致；

4、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去年一季度处置禹城鼎鑫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增加投资收益所致；

5、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68.81%，主要是销售收入、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6、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73.75%，主要是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44.15%，主要是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8、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增长30.59%，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利润总额同比增长所致；

9、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30.68%，主要是利润总额增长，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所致；

10、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30.58%，主要是利润总额增长，净利润同比增长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61.83%，主要是项目建设投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29.73%，主要是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23.59%，主要是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刘宗利、李静、薛建平、杨远志、王乃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宗利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遵守《公司章程》关于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其他限制性规定。(二)股东李静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214.72万股(含2007年8月1日从控股股东刘宗利处受让的134.2万股，及在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时该部分股权因按净资产折股新增加的80.52万股)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遵守《公司章程》关于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其他限制性规定。(三)股东薛建平、杨远志、王乃强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遵守《公司章程》关于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正在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刘宗利、薛建平、杨远志、王乃强、吕正欣、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由于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适用《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简称"《实施办法》")，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没有对其所持保龄宝股份申请办理国有股转持社保基金会的有关事宜。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如果相关政府管理部门认定该公司适用《实施办法》，该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二)公司控股股东刘宗利书面承诺：如公司被要求补缴股票上市日之前的住房公积金，将承担公司被要求补缴的数额及其他相关费用(如有)。(三)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在发行人以外的公司、企业投资从事与发行人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四)股东吕正欣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股份；遵守《公司章程》关于转让其持有股份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正在履行

3.4 对2012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2年1-6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0.00%	~~	30.00%
2011年1-6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949,146.2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无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